

(閱覽、抄錄交付、更正或補充)聲請書

(視需要選擇填寫，聲請人亦得自行以 A4 紙張用電腦或其他印刷方式製作)

聲請人姓名或名稱	性別	出生日期	職業	身分證件及其字號	住居所或事務所、電話	備考	
聲請原因							
聲請人與請求人之關係							
聲請人為繼承人、繼受人或利害關係人之證明文件							
聲請(閱覽、抄錄交付、更正或補充)之公證書、認證書字號、內容	(聲請閱覽或抄錄時，如僅知辦理公證或認證日期，亦請註明)						
其他證明文件					發還證件	件數	收受人簽章
聲請抄錄交付公證書、認證書	正本	繕本或影本	譯本	節本			份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聲請人 (簽名或蓋章)

(聲請人為法人

法定代理人或代表人 (簽名或蓋章)

或團體蓋印信處)

代理人 (簽名或蓋章)

說明：委任代理人者，應提出授權書，並於備考欄註明代理人授權書種類、字號及代理權限。